

## 德州州立大學招生通過新法 校方更有自主權

資料來源：世界日報（2009年5月27日）

資料提供：駐休士頓文化組

過去10多年，在德州各高中裡，只要是在學校成績名列最佳的前10%的畢業生，他們就可以自動邁入州立大學的門檻，但這種情況將會有些改變。州眾議院通過收緊高中優秀學生自動上大學的政策，今後讓大學本身有更多主動權招生。

州眾議院25日以121對24票通過新的州立大學招生法，結束學校名列前10%優秀學生自動直升州內名牌大學慣例。根據這條新法案，州立大學可以在錄取的75%新生中，繼續按照10%優秀學生標準，其他25%將由大學自主決定新生，這樣使大學有更多的招生空間。法案將在2011年全面生效，這個法案有效期為六年，到2017年再進行檢討。

新法令也同時規定了非德州居民學生的數量應該保持在10%以下，這對德州大學奧斯丁分校影響最大。該校是州內最受海外留學生垂青的大學之一，據了解目前該校一年級州內新生中，有80%是符合州內最佳畢業生要求而被錄取。

對華人家庭來說，他們比較傾向新法令，主要是華人子弟大多在好學區就讀高中，成績較好，雖然達不到校內前10%的優秀生行列，但成績還是遠超過很多較差學區的好學生。他們形容舊法令是「大鍋飯」，只追求種族平等，把成績好的學生拒絕於好大學之外，新法令可讓更多在好學區裡達不到前10%優秀華裔學生和大學有更多選擇。